证券代码: 002108 证券简称: 沧州明珠 公告编号: 2016-048

##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并对公告中的 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本公司")于2016年6月17日接到公 司第一大股东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东塑集团")通知, 东塑集团2015年6月8日质押给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23,800,000股 股票于2016年6月1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 股权质押手续。解除质押的股份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3.85%。

截止本公告日, 东塑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为 187, 098, 559 股, 占本公司 股份总数的 30.25%, 其中已质押股份为 130,169,000 股, 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 份总数的 69.57%, 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1.05%。

特此公告。

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6月17日

